

证券代码：837372

证券简称：泰纳科技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黑龙江泰纳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债权性融资借款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为满足公司发展计划和战略实施的资金需要，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银行借款、银行综合授信、融资租赁等业务预计累计发生金额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在上述额度内，公司关联方根据公司及子公司实际需要为上述业务提供无偿担保及反担保，最终发生额以实际签署的担保合同为准。

上述额度的申请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年，该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循环使用。在此额度和时间范围内，公司将不再就每笔授信或借款事宜单独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经营管理层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与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融资租赁等）相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并可以根据融资成本及各银行资信状况具体选择金融机构，申请业务相关其他具体事宜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和管理。

二、审议及表决情况

（一）2025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债权性融资借款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表决结果为：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2025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债权性融资借款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表决结果为：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申请债权性融资借款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申请债权性融资借款主要用于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发展，保证经营流动资金的充足性和及时性，有利于增强经营现金流，改善财务状况，有助于公司及子公司业务的开展，对公司及子公司的发展有积极促进作用。

公司关联方为公司及子公司融资提供连带保证担保、反担保增信措施，关联方均未收取任何费用，解决了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是合理、必要和真实的，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发展有积极的作用

四、备查文件

- （一）《黑龙江泰纳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二）《黑龙江泰纳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黑龙江泰纳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